关于2019年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预申报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2019年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即将开始，请各单位预先开展院内申报工作。

鉴于2019年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尚未公布，请院内教师暂先依据2018年项目指南（附件1）填写申报统计表（附件2）。

本次预申报结果将作为各学院2019年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标分配依据，还望有意申报者务必填写此表。

注：1. 青年项目申请人截止至2018年6月30日未满35岁，一般及重点项目截止至2018年6月30日未满57岁；

2. 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结题后可再次申报；青年指标相对宽裕，符合条件的优先鼓励申报青年项目。

3. 截至2018年10月31日，承担有未结题的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负责人；承担有未结题的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的重点项目（除科技发展战略研究计划、创新平台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资金项目、贷款贴息类项目外）负责人不可参与此次申报；

4. 项目申请人同期只能申请加在研1项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；

5. 优先支持以天津市重点实验室为依托，在优势领域开展应用基础和前沿技术研究的项目；主承担单位天津市各实验室优先。

6. 务必在申报统计表（附件2）中填写指南代码，如无填写视为放弃申报。

烦请各学院将汇总后的预申报统计表于7月30（下周一）中午12:00前反馈邮箱zhaoling@nankai.edu.cn

谢谢，祝好！

附件1. 2018年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

附件2. 2019年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预申报统计表

科学技术处

2018年7月24日